普洱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2324

普洱市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开展2022年林业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申报评审工作的预通知

各县（区）林草局、市直林草企事业各单位：

因省、市职改部门关于2022年职称申报评审的相关文件和具体要求暂未明确，为正常开展2022年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现预通知2022年全市林业工程系列职务（资格）申报评审时间（暂定2022年5月）及有关事项，请遵照执行。申报期间若省、市职改部门出台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一、评审范围

林业工程系列：全市林业工程技术岗位上直接从事生产建设、勘察设计、应用工程及其研究、技术开发等专业技术人员。

二、申报条件

（一）林业工程系列遵照《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云南省职称评审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云人社发〔2020〕57号）、《云南省人事厅 云南省林业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林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云人专〔2005〕

118号）、《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放宽基层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聘条件的通知》（云人社发〔2014〕106号）、《云南省林业厅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规范林业高级工程师论文发表期刊的通知》（云林职改〔2014〕2号）、《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云南省贯彻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实施细则的通知》（云人社发〔2015〕319号）、《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不再把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作为职称评定必备条件的通知》（云人社发〔2016〕384号）、《中共普洱市委组织部普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市直事业单位高级专业技术人员聘用有关事项的通知》（普人社发〔2018〕2号）等执行。

（二）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遵照《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不再把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作为职称评定必备条件的通知》（云人社发〔2016〕384号）执行，自2017年起，全省专业技术人员申报各级职称时，不再把职称外语水平和计算机应用能力作为申报职称和参评的必要条件，而将其作为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内容之一，由专业技术人员自主自愿参加国家认可的各类考试，考试成绩合格的可作为相应继续教育学时学分，登记继续教育证书。

（三）根据《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云南省职称评审管理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云人社发〔2020〕57号）要求，2022年各级职称申报评审要在“全面实行岗位管理、专业

技术人才学术技术水平与岗位职责密切相关的事业单位，一般应在岗位结构比例内开展职称评审”。

（四）申报期间若省、市职改部门出台新规定，则按新规定执行。

三、申报材料及具体要求

（一）申报各等次专业技术职务必须提供的材料

1. 技术员：提供（1）《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2份，（2）身份证（复印件1份）、（3）毕业证（复印件1份），（4）提供获奖证书及其他材料（复印件1份），（5）继续教育证书（复印件1份），（6）履现职以来的各类业务培训证书（复印件1份），（7）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1份），（8）非公经济组织人员参加申报评审需提供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保凭证材料（复印件1份）。各县（区）已有初评委的不需上报。

装订顺序为：按（2）至（8）项顺序装订成册，在每页复印件上都签上（或加盖）“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和“已审核”字样，加盖申报人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公章，并签署审核人姓名（或签私章）和审核日期（手签或用日戳）。各县（区）已有初评委的不需上报。

2. 助理工程师：提供（1）《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一式2份，（2）身份证（复印件1份），（3）毕业证（复印件1份），（4）技术员职务任职资格证（复印件1份），（5）聘书（或

协议书）（复印件1份），（6）履现职以来的各类业务培训证书（复印件1份），（7）继续教育证（复印件1份），（8）提供获奖证书及其他材料（复印件1份），（9）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1份），（10）非公经济组织人员参加申报评审需提供签订的劳动合同和缴纳社保凭证材料（复印件1份）。各县（区）已有初评委的不需上报。

装订顺序为：按（2）至（10）项顺序装订成册，并在每页复印件上都签上（或加盖）“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和“已审核”字样，加盖申报人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公章，并签署审核人姓名（或签私章）和审核日期（手签或用日戳）。各县（区）已有初评委的不需上报。

3. 工程师：提供（1）《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一式2份，（2）身份证（复印件1份），（3）毕业证（复印件1份），（4）学位证书（复印件1份），（5）助理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证（复印件1份），（6）聘书（或协议书）（复印件1份），（7）继续教育证（复印件1份），（8）履职工程师以来每年考核情况表（复印件各1份），（9）履现职以来的各类业务培训（进修）证书（复印件1份），（10）提供获奖证书及其他材料（复印件1份），（11）单位承诺书（1份），（12）编制所在单位廉洁自律情况说明（1份），（13）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资历条件及学术、业绩成果公示（原件1份），（14）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资历条件及学术、业绩成果公示结果证明（原件1份），（15）业绩材料（复印件

1 份），（16）论文（县、乡（镇）不作硬性要求，市级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参评，至少要求发表论文 1 篇）（复印件 1 份），（17）申报人员需提供本单位职称评审岗位使用情况说明表（原件 1 份），（18）非公经济组织人员参加申报评审需提供单位营业执照、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履职助理工程师以来的缴纳社保凭证材料（复印件 1 份），（19）各县（区）及市级不动产登记中心（或其他相关部门）人员申报工程师的，申报人单位需要出具 1 份委托评审函。

装订顺序为：按（2）至（19）顺序装订成册，在每页复印件上都签上（或加盖）“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和“已审核”字样，加盖申报人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公章，并签署审核人姓名（或签私章）和审核日期（手签或用日戳）。

注：中专和大专学历申报评审工程师的人员还需提供技术员资格证书和技术员聘书，单独提供。

4. 高级工程师：以《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林业工程高级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文件为准。必须提供（1）《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一式 2 份；（2）身份证（复印件 1 份），（3）毕业证（复印件 1 份），（4）学位证书（含具有林业相关专业的和最高学历的毕业证书，复印件 1 份），（5）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证（复印件 1 份），（6）聘书（或协议书）（复印件 1 份），（7）履职工程师以来每年考核情况表（复印件各 2 份），（8）履现职以来的各类业务培训（进修）证书（复印件 1

份），（9）继续教育证（复印件1份），（10）获奖证书及其他材料（复印件1份），（11）单位承诺书（1份），（12）驻单位纪检组或乡（镇）纪委出具的廉洁自律证明（1份），（13）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资历条件及学术、业绩成果公示（各1份），（14）编制所在单位和主管部门资历条件及学术、业绩成果公示结果证明（各1份），（15）业绩材料（复印件1份），（16）论文〔县、乡（镇）不作硬性要求，市级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参评，至少按〔云林职改〔2014〕2号）要求发表论文2篇〕（复印件1份），（17）申报人员需提供本单位职称评审岗位使用情况说明表（原件1份），（18）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职务）变动工资审批表（履职工程师）1份，（19）非公经济组织人员参加申报评审需提供单位营业执照、签订的劳动合同和履职工程师以来的缴纳社保凭证材料（复印件1份），（20）各县（区）及市级不动产登记中心（或其他相关部门）人员申报高级工程师的，申报人单位需要出具1份委托评审函。

装订顺序为：按（2）至（20）顺序装订成册，在每页复印件上都签上（或加盖）“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和“已审核”字样，加盖申报人编制所在单位公章和主管部门公章，并签署审核人姓名（或签私章）和审核日期（手签或用日戳）。

注：中专和大专学历申报评审高级工程师的人员还需提供技术员资格证书和技术员聘书，及助理工程师资格证书和助理工程师聘书复印件，签上（或加盖）“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字样、审核人

姓名和日期，单独提供。

（二）具体要求

1.《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技术员、助理工程师、工程师、高级工程师用 A3 纸双面打印后中缝装订）一式 2 份。

2. 所有证件材料原件一律不能涂改、涂抹，若出现类似情况，须经人事部门认可并加盖公章后方可有效。

3. 提供的各种证件里申报人的姓名、性别、出生年月等要与人事档案记载为准。若证件中出现姓名、性别、出生年月等信息与现身份信息不一致的，需到户籍所在派出所开户籍证明。

4. 资格证取得时间与各种申报材料中填写的时间必须一致，聘任时间与聘任书（协议书）填写时间必须一致。若无聘任书可用聘任协议书代替。

5. 论文：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评定，县、乡级专业技术人员论文不作硬性要求，主要评定依据是个人业绩（提供的业绩材料）；市级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工程师评审，至少要求发表论文 1 篇；市级单位专业技术人员申报高级工程师评审，按《云南省林业厅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关于进一步规范林业高级工程师论文发表期刊的通知》（云林职改〔2014〕2 号）和《云南省林业工程专业技术资格评审条件（试行）的通知》（云人专〔2005〕118 号）执行需要在指定刊物上发表 2 篇论文；论文需要提供论文正文、封面和目录复印件。

6. 高级工程师申报其他材料按照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当年要求办理。

7. 《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送评审材料一览表》《2022 年度资格审议、评审名册》《XX 县(或 XX 单位)林业系统职称评审岗位使用情况说明表》等相关材料、表格请在 QQ 群：145222794 下载。

8. 申报材料一律装入人事部门指定的档案袋，粘贴《送评审材料一览表》（贴于档案袋封面）上报。同时需提交《2022 年资格评议、评审名册》，并将电子版传到：63094860@qq.com 邮箱。

9. 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书、工程师职务任职资格证、聘书（或协议书）、单位承诺书、履现职以来的各类业务培训（进修）证书、继续教育证、获奖证书及其他材料、年度考核表、驻单位纪检组或乡（镇）纪委出具的廉洁自律证明，资历条件及学术、业绩成果公示，资历条件及学术、业绩成果公示结果证明，履职工程师以来每年考核情况表，论文等，以上材料按顺序装入业绩证明材料中。

10. 廉洁自律证明。县（区）林草局所属各中心、站（所）申报高级工程师人员由驻县（区）林草局纪检组出具，乡（镇）林业服务中心申报高级工程师人员由乡（镇）纪委出具。

11. 非公经济人员申报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的需要提供单位营业执照（加盖公章的复印件）；各县（区）及市级不动产登记中心

（或其他相关部门）人员申报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的，申报人单位需要出具1份委托评审函。

12. 若未按以上要求申报，不予受理。

13. 其他注意事项。所有复印件材料都写上“此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和“已审核”字样，加盖申报人编制所在单位公章和主管部门公章，同时签上审核人姓名和审核日期。

四、填表说明

（一）填写《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时，各级人事部门（职改）部门必须签署明确意见、推荐日期、经办人姓名，加盖各级人事（职改）部门公章，所有日期必须填写完整（如：出生年月一栏应填写19××年×月；参加工作时间：19××年×月）。《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一律用A3纸双面打印后中缝装订，不得增减表格内容和页码。

（二）填写《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表二“主要学习和工作经历”时，要求从中专以上学历开始按时间顺序、工作经历逐一填写，时间不能有间断，如在家待业时段也要填写。

（三）填写《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表三“专业技术工作总结”时，必须如实反映本人履现职以来专业学识水平、技术水平、业务能力、工作实绩等内容，单位对其要有明确的审核意见，并要求提供业绩证明材料。

（四）填写《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表十一“年

度考核情况（近五年）”时，“考核等次”一栏应按实际考核结果填写“优秀”、“合格”或“不合格”字样，“单位人事部门审核意见”一栏填写“情况属实”或“内容属实”等字样，同时由单位负责人签字（不可签个人私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无效。若单位负责人属申报人员，“负责人（签字）”一栏应由上级主管部门分管领导签字（不可签个人私章），否则无效。

（五）《专业技术职称申报评审表》（最新版）表十二“基层单位”，系本人所在的基层用人单位，基层单位须如实填写推荐情况（包括推荐方式、参与推荐的人员范围及人数、推荐意见及意见形成情况等）。

（六）填写工作单位和主管部门名称时必须使用全称并与单位公章一致。

（七）关于《2022 年度资格评议、评审名册》填写说明。填写出生年月、参加工作等时间时须填成 19XX 年 X 月，此表中申报人所在单位仅需简写为 XX 县 XX 乡林业服务中心或 XX 县 XX 局林业科技推广中心。

（八）《继续教育证书》填写按《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云南省贯彻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规定实施细则的通知》（云人社发〔2015〕319 号）执行，自 2016 年开始每年所学课时不得少于 90 课时（其中专业科目不少于 60 学时）。

五、公示及其他要求

评审工程师和高级工程师的需要在本单位和主管部门进行公示7天（不含节假日），并把公示内容（表）和公示结果（加盖公章）同其他申报材料一同上报。另申报高级工程师的需要提供申报人员履职工程师时的工资变动表，若履职工程师期间出现中断的需提供每一次新履职（新聘）时的工程师工资变动表。同时，每位申报人员都提供小1寸照片2张（背面写上姓名）（注：申报高级的需交申报人本人电子照片1份，要求为蓝底1寸照片，JPG或JPEG格式，文件大小在10k与30k之间，像素大小大于295px*413px，照片文件命名格式为“身份证+姓名”）。

各县（区）林草局、市直林草企事业各单位明确专人负责职改工作，并将姓名和联系方式于2022年3月8日前反馈市局科学技术科（人事科）。

六、申报材料报送时间、地点

（一）报送时间：初级和中级的材料于2022年4月10日前报送;申报高级的于2022年4月26日前报送。

（二）报送地点：普洱市林业和草原局科学技术科（人事科）（普洱市思茅区茶城大道48号）。

（三）收费标准：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和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取消免征一批云南省地方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云财非税〔2017〕16号）规定，不再收取任何级别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评审费和推荐费等费用。

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工作，政策性强、时间性强，请各有关单位和部门严格把好政策关、时间关和材料关，确保林业工程系列专业技术职务（资格）评审工作的公开公正、按质按时完成。评审结果将在普洱市人民政府网站（工程师）、云南省林业和草原局网站、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高级工程师）进行公示，欢迎查询和监督。未尽事宜，请与普洱市林业和草原局科学技术科（人事科）联系。具体申报、评审要求，以省、市人社部门下发正式文件规定办理。

普洱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2年3月2日

（联系人及电话：王仕民，0879-2125793，邮箱：pelcjrsk@163.com）